**长招采竞字[2019]149号**

**烈士陵园提升改造项目设计费**

**竞争性谈判公告**

长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长葛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委托，就“烈士陵园提升改造项目设计费”进行竞争性谈判，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竞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项目名称：烈士陵园提升改造项目设计费；

1.2、采购编号：长招采竞字[2019]149号

1.3、采购预算：222000.00元；最高限价：222000.00元；

1.4、质量要求：符合现行的规范和标准；

1.5、服务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7日历天内完成任务；

1.6、服务地点：长葛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7、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包；

1.8、服务内容：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文件编制）及施工图设计及派现场设计代表负责现场施工技术指导，直至配合完成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中小微型企业、支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2、供应商须具备同时满足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

3、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hinanpo.gov.cn）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的供应商；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谈判文件的获取**

（一）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系统用户注册”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eps/public/RegistAllJcxx.html）进行免费注册登记（详见“常见问题解答-诚信库网上注册相关资料下载”）；

（二）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均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供应商/供应商登录”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自行免费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详见“常见问题解答-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9年12月4日上午10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提交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二）开标地点：长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三室（长葛市葛天大道东段商务区6#楼4楼418室）

（三）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供应商须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和备份文件1份（使用电子介质存储）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递交至本项目开标地点。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长葛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八、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长葛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5188548789

地 址：长葛市葛天大道

集采机构：长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长葛市葛天大道商务区6号楼

联系人：政府采购一部 联系电话：0374—6189379

**九、特别提示：**

1、所有投标单位请时刻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澄清、答疑、变更均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不再另行通知。如未及时查看影响其投标，后果自负。

2、各供应商对代理公司提供的服务不满意，或认为代理公司在服务过程中有不当行为的，可致电长葛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监管股（0374-6189576），经查实后将视情况作出处理。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谈判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谈判现场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备份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环节，供应商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3.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3.1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最新版本”，按谈判文件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供应商）。

3.2 供应商须将谈判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中。

3.3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报价的，应分别下载所响应标段的谈判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按谈判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响应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响应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现场备用。

**4.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

4.1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截止时间（谈判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报价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3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成功提交后，供应商应打印“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供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现场备查。

**5.评审依据**

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审时，谈判小组以电子响应文件为依据评审。